

##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价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1 日、2026 年 5 月 22 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的异常波动情况。

####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进行了自查，并对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目前没有玻璃基板业务，不存在相关业务及收入。公司关注到近期资本市场对玻璃基板概念关注度较高，根据同花顺 2026 年 5 月 22 日数据，玻璃基板概念指数当日的涨幅 4.18%，玻璃玻纤概念指数当日的涨幅 6.46%，相关板块市场表现活跃。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波动较大，存在市场情绪过热、非理性炒作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务必充分了解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2、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3、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4、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正常，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5、公司、公司第一大股东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6、公司第一大股东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7、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经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披露了《2025年年度报告》和《2026年一季度报告》，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07亿元，同比由盈转亏；2026年一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21亿元。公司基本面没有发生重大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五日